证券简称:铜牛信息 公告编号:2025-092

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 持股份结果的公告

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刘毅先生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 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 供的信息一致。

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 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部分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6), 持有公司股份 490.322 股(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3482%)的副总经理、 董事会秘书刘毅先生计划在 2025 年 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.406股(占 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152%)。

近日,公司收到刘毅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 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》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(一)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刘毅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,其在减持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

(二)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股东名称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刘毅	合计持有股份	490,322	0. 3482	490,322	0. 3482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21,406	0. 0152	21,406	0. 0152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68,916	0. 3330	468,916	0. 333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(一) 刘毅先生本次减持实施情况未违反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- (二) 刘毅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预先披露,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、减持股份计划一致。
- (三)刘毅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,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亦不会导致公司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。
 - (四)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刘毅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1月12日